

附件2

政法委2019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9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把握党的路线、方针和区委、区政府、市委政法委、市综治办的工作部署，统一全区政法、综治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

2、对一定时期内的全区政法、综治、法治建设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

3、组织协调、指导全区社会稳定工作。

4、检查政法各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研究制定落实党的方针政策、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的具体措施。

5、支持和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督促和推进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研究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

6、协调推进和检查督促政法各部门处理信访问题。

7、组织协调全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推进建设“平安天宁”各项措施的落实。

8、组织协调全区依法治区工作，推进建设“法治天宁”各项措施的落实。

9、研究制订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措施，协助区委及组织部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协助纪检、监察部门查处涉及政法领导干部的大案、要案。

10、指导、检查各街道、辖区各单位综治、法治建设工作。

11、组织和推进政法、综治、法治建设战线的探索实践和宣传工作，总结新方法，解决新问题，推广新经验。

12、组织和推进政法、综治、法治建设战线的调查研究工作，为区委作出改进和加强政法、综治、法治建设工作的决策提供服务。

13、组织协调全区“平安建设”、“法治建设”的迎查工作。

14、办理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政法委、综治办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综治科、法治与执法监督科。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18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政法委部门本级。

三、2019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19年全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的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政法工作会议部署要求，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始终坚持问题、民意、基层三个导向，以“发案少、

诉讼少、信访少”为努力方向，把防控风险、服务发展和破解难题、补齐短板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创新升级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立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切实强化特殊人群精细化管理，全面提高综治基层基础建设水平，努力为建设“强富美高”新常州创造平安稳定的社会环境。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常州市委
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178.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34	一、基本支出	178.77
1. 一般公共预算	178.77	二、外交支出		二、项目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三、其他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4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37.69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其他支出			

当年收入小计	178.7 7	当年支出小计	178.7 7
上年结转资金		结转下年资金	
收入合计	178.7 7	支出合计	178.7 7

公开 02 表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常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178.77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小计	178.77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178.77
	专项收入	
政府性基金	小计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其他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债务资金（银行贷款）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公开 03 表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常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结转下年资金
178.77	178.77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常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78.77	一、基本支出	178.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项目支出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收入合计	178.77	支出合计	178.77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中共常州市委
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178.77
2010301	行政运行	119.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0
2210202	提租补贴	24.09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中共常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178.77
30101	基本工资	27.08
30102	津贴补贴	76.17
30103	奖金	4.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5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6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50
30201	办公费	2.40
30205	水费	0.48
30206	电费	1.12
30207	邮电费	0.80
30211	差旅费	10.72
30213	维修（护）费	0.56
30215	会议费	1.76
30216	培训费	0.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6
30228	工会经费	0.5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2
30305	生活补助	1.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15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中共常州市委政法

单位：万元

委员会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178.77
2010301	行政运行	119.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0
2210202	提租补贴	24.09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中共常州市委政

单位：万元

法委员会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178.77
30101	基本工资	27.08
30102	津贴补贴	76.17
30103	奖金	4.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5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6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50
30201	办公费	2.40

30205	水费	0.48
30206	电费	1.12
30207	邮电费	0.80
30211	差旅费	10.72
30213	维修（护）费	0.56
30215	会议费	1.76
30216	培训费	0.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6
30228	工会经费	0.5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2
30305	生活补助	1.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15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9 表

“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共常州市委
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3.33	0	0	0	0	0.63	1.98	0.72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共常州市委政法委

单位：万元

员会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无基金项目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共常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20.28
30201	办公费	2.40
30205	水费	0.48
30206	电费	1.12
30207	邮电费	0.80
30211	差旅费	10.72
30213	维修（护）费	0.56
30215	会议费	1.76
30216	培训费	0.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6
30228	工会经费	0.5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2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

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12 表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共常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	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		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		3

注：1.采购组织形式为：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2.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 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常州市委政法委员会2019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2.35万元，减少1.29%，与去年基本持平。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178.77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178.77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178.7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2.65万元，增长31.3%。主要原因是财政专户资金已用完。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5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今年无专户资金。

（二）支出预算总计178.77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19.34万元，主要用于政务运行。与上年相比减少37.62万元，减少25.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7.54万元，主要用于社保缴纳。与上年相比增加16.32万元，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社保基数变动。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支出4.2万元，主要用于社保缴纳。与上年相比增加3.9万元，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社保基数变动。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7.69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178.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2.6 万元，增长 31.3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项目支出减少并转化为网格化日常办公开支。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0 万元。今年无项目支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政法委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178.7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8.77 万元，占 10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政法委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178.7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78.77 万元，占 1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财政拨款总体收支预算情况。财政拨款收入数、支出安排数应与《收支预算总表》的财政拨款数对应一致。）

政法委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78.77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35 万元，减少 1.29 %。与去年基本一致。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安排情况。财政拨款支出安排数应与《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财政拨款数一致，并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功能分类“项”级细化列示。）

政法委2019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78.77 万元，与去年基本持平。

其中：

1. 行政运行(项)支出 119.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 万元，增长 14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2.53 万元，因人员增加和社保基数变动大幅增加。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5.01 万元，因人员增加和社保基数变动大幅增加。

4. 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3.2 万元，因人员增加和社保基数变动大幅增加。

5.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1 万元，因人员增加和社保基数变动大幅增加。

6. 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 万元，增长 18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7. 提租补贴(项)支出 24.0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 万元，增长 14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政法委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78.7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57.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

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按“部门预算公开06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二）公用经费 21.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按“部门预算公开06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政法委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78.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2 万元，增长 31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社保基数变动。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政法委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78.7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7.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

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按“部门预算公开08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二）公用经费 21.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按“部门预算公开08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政法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公务接待费支出 0.6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4 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政法委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 0.44 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政法委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6 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无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0.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 万元，降低 5 %。基本持平。

（具体增减原因由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填列）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3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3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三、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共0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

金合计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

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各部门应根据公开预算表中对应的经费情况进行名词解释，对未涉及的名词可以删除）